

# (Revised)

##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LC Paper No. CB(3) 275/02-03

### **Paper for the House Committee meeting on 10 January 2003**

### **Questions scheduled for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meeting on 22 January 2003**

(Subject to change by Members before expiry of formal notice period)

Questions by:

- |      |                     |  |
|------|---------------------|--|
| (1)  | Hon LAU Wong-fat    | (Oral reply) (New question)<br><i>(Replacing the question previously placed under this number)</i> |
| (2)  | Hon TAM Yiu-chung   | (Oral reply)   |
| (3)  | Hon Miriam LAU      | (Oral reply)   |
| (4)  | Hon James TIEN      | (Oral reply)   |
| (5)  | Hon Michael MAK     | (Oral reply)   |
| (6)  | Hon Andrew CHENG    | (Oral reply)   |
| (7)  | Hon CHAN Kam-lam    | (Written reply)  |
| (8)  | Hon Abraham SHEK    | (Written reply)  |
| (9)  | Hon IP Kwok-him     | (Written reply)  |
| (10) | Hon Bernard CHAN    | (Written reply)  |
| (11) | Hon Henry WU        | (Written reply)  |
| (12) | Hon NG Leung-sing   | (Written reply)  |
| (13) | Hon CHAN Kwok-keung | (Written reply)  |
| (14) | Hon Eric LI         | (Written reply)  |
| (15) | Hon LEUNG Yiu-chung | (Written reply)  |
| (16) | Hon LEUNG Fu-wah    | (Written reply)  |
| (17) | Hon Frederick FUNG  | (Written reply)  |
| (18) | Hon Albert CHAN     | (Written reply)  |
| (19) | Hon SIN Chung-kai   | (Written reply)  |
| (20) | Hon LAU Kong-wah    | (Written reply)  |

註      ：

NOTE  ：

# 議員將採用這種語言提出質詢

# Member will ask the question in this language

# 初 稿

Frontier Closed Area

#(1) 劉皇發議員 (口頭答覆)

鑑於香港回歸祖國已經 5 年多，深圳和香港兩地的經貿關係亦日趨密切，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會否考慮放寬對邊境禁區施加的各種限制；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初 稿

Police strength in Yuen Long and Tin Shui Wai

#(2) 譚耀宗議員 (口頭答覆)

鑑於元朗及天水圍過去3年人口劇增四成，對警力的要求急增，而去年年底元朗相繼發生兩宗女童失蹤且被慘殺的案件。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時警務處在元朗及天水圍的紀律人員員額為何；該區紀律人員員額對總人口的比率與全港的平均水平比較結果為何；及
- (二) 為了防範暴力罪案，保障市民尤其是兒童的生命安全，警務處會否：
  - (i) 訂立有效的措施，減少兒童失蹤或被拐騙的案件發生；及
  - (ii) 加緊檢討資源分配模式，盡快加強元朗及天水圍的警力；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初 稿

Co-location clearance at the border control points

#(3) 劉健儀議員 (口頭答覆)

粵港雙方同意在深圳皇崗口岸及深港西部通道實行“一地兩檢”查驗模式的通關安排，並會作進一步的研究和磋商。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兩個口岸的設計與規劃是否已經已落實；若是，詳情為何；若否，預計何時落實；及
- (二) 在雙方的研究和磋商中，有否研究或磋商在兩個口岸興建公共交通交匯處的可行性，以容許更多的公共交通工具，例如的士、公共小巴、公共巴士，直接接載市民前往旅檢的場地接受“一地兩檢”；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初 稿

Foreign domestic helpers being ripped off wages

#(4) 田北俊議員 (口頭答覆)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有否調查有外籍家庭傭工被剋扣法定工資的情況；如有，詳情為何？
- (二) 有否調查有外籍家庭傭工被一些中間人收取大筆介紹費的情況；如有，詳情為何？及
- (三) 有否計劃取締以上(一)及(二)的情況；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初 稿

Disposal of human bodies by medical institutions

#(5) 麥國風議員 (口頭答覆)

將軍澳堆田區近日發現分屬多人的殘肢，可能是來自醫學標本，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就公私營醫療機構，在棄置人體標本時，可有甚麼指引或準則；
- (二) 一旦有醫療機構違反適當處理遺體的做法，政府可會對有關的機構作出任何懲處；及
- (三) 如果有家屬不滿醫療機構對其家人的遺體處置方式，可否向政府提出索償？

# 初 稿

Insurance companies' refusal to pay compensation  
to third party victims

#(6) 鄭家富議員 (口頭答覆)

現時法例規定，車主需要購買第三者意外保險，不過，現時一般保險公司的慣例是即使發生交通意外，如肇事一方不肯交“墊底費”，保險公司就不會向事主作出第三者保險賠償，造成了交保費後仍不能獲得賠償的現象。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3年，保險業監理處有否收到這等投訴；若有，每年投訴宗數為何？
- (二) 保險業監理處如何解決這些投訴；及
- (三) 會否考慮修改法例，以堵塞車主交保費後仍不能獲得賠償的漏洞；若然，修改內容及時間表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初 稿

Removal of the rule on minimum rate of brokerage commission

#(7) 陳鑑林議員 (書面答覆)

政府去年初把原定 4 月 1 日取消的最低經紀佣金制度，延遲至今年 4 月。但目前政府與港交所對是否如期實行的問題，卻互推責任，雙方說法不一。港交所行政總裁鄺其志表示，董事會將於本月開會決定，並指若撤銷最低佣金制已不再當作一個政策看待時，港交所將就整體市場變化、股東回報及公司發展等多個角度研究，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撤銷最低經紀佣金制度是否仍是政府的政策；目前如期實施與否的問題，應由特區政府決定抑或由港交所自行決定；及
- (二) 日後凡屬於上市規則的問題，其規管工作會否有任何改動；若有，原因為何？

# 初 稿

PRH rental housing supply

#(8) 石禮謙議員 (書面答覆)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時全港公屋租戶中，繳交雙倍租金及市值租金的租戶戶數分別為何；
- (二) 分別列出過去5年公屋租戶中，自願交還、收到遷出通知書、申請自置居所貸款、購買居屋及私人參建居屋後交還公屋的公屋數目；及
- (三) 有何理據支持今後每年興建2萬5千個出租公屋單位，加上騰空公屋單位足以落實公屋申請平均輪候3年可以上樓的承諾？

# 初 稿

Disclosing the identity of district councillors  
who have lodged complaints

#(9) 葉國謙議員 (書面答覆)

對於有多個區議員反映，政府人員在處理投訴時，因部門執法人員向被投訴者洩露投訴人或區議員的身份，因而受到一連串的滋擾，尤其處理如聚賭、違例泊車及小販擺賣等問題時，被洩露身份的情況則更為嚴重。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政府如何保障部門在處理投訴時，區議員的私隱不被執法人員洩露；區議員人生安全又有何保障；
- (二) 若有關執法人員洩露區議員的身份，會否受到法律約束；若有，如何受到約束；及
- (三) 若証實區議員是因身份被洩露而招致議員辦事處遭到破壞，政府會否考慮給予賠償；若有，如何計算；若否，原因為何？

# 初 稿

Monitoring fund-raising activities

#(10) 陳智思議員 (書面答覆)

據報，一個聲稱為推動本港生態旅遊籌款的行山活動組織，過去4年籌得逾百萬元款項，但帳目卻相當混亂，大部分的善款都用在行政方面。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現時有何法例監管該等籌款活動，確保市民不受欺騙；又現時有多少認可慈善團體，市民有何簡單直接方法查詢得知？

# 初 稿

Localization staff of SFC

#(11) 胡經昌議員 (書面答覆)

特區政府在回歸前已經進行高官本地化政策。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現時聘用的非本地僱員數目，並詳列其所屬職級及薪酬；
- (二) 證監會內本地與非本地相同職級僱員的工作經驗及資歷的比較；及
- (三) 證監會有否計劃跟隨特區政府落實本地化政策；若有，請詳列進度時間表；若否，原因為何？

# 初 稿

Fire safety of buses

#(12) 吳亮星議員 (書面答覆)

就日前一架九巴巴士於東區海底隧道口起火事宜，經調查後認為可能與乘客倒瀉易燃液體有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有否加強規管乘客攜帶易燃物品上車；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二) 會否就巴士車身設計及材料的防火效能作進一步研究；及
- (三) 當局就防止巴士火警方面有否採取任何措施或提出指引；如有，詳情為何？

# 初 稿

Methadone clinic

#(13) 陳國強議員 (書面答覆)

現時衛生署共有多間美沙酮診所，向染上海洛英或鴉片毒癮的病人提供美沙酮治療及戒毒機構轉介服務。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 3 年，每年所涉的開支金額、人手數目及個案數目；
- (二) 曾因美沙酮治療而成功戒毒的個案數目；及
- (三) 除美沙酮外，還有沒有其他有效的治療方法或藥物替代品？

# 初 稿

Unidentified gas leakage

#(14) 李家祥議員 (書面答覆)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在過去 3 年中，不明氣體侵襲民居和學校的個案分別有多少宗；
- (二) 經調查後，是否能確定氣體的來源及種類；若然，其來源及種類為何，對人體又是否有害；及
- (三) 是否有足夠的器材作為探測不明氣體之用，一旦發現不明氣體，政府會採取何種應變措施應付？

# 初 稿

Waste separation bins placed at public places

#(15) 梁耀忠議員 (書面答覆)

就 2001 年 10 月至 2002 年 10 月期間，政府在公眾地方設置的回收箱及其回收量，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目前擺放在公眾地方的分類回收箱的數目為何，相對去年同期增加或減少了多少；
- (二) 該等回收箱平均每日收集每類廢物的數量為何，比較去年同期的數量有何分別；及
- (三) 政府有否評估該等措施的成效；若有，結果為何；若沒有，原因為何？

# 初 稿

Applications for change in land use

#(16) 梁富華議員 (書面答覆)

本人知悉，政府以私人批地方式批予私人組織或社會服務團體的土地，經申請後可以改變原來作社會服務的用途。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 3 年獲准更改土地用途的私人發展項目(農地、工業用途除外)的機構或法團組織的名稱、數目、土地用途變化及涉及土地面積；
- (二) 上述(一)土地用途變化後的市值每平方呎地價變化情況；及
- (三) 當局以何準則批准更改該等土地用途？

# 初 稿

Converted one-person PRH units

#(17) 馮 檢 基 議 員 (書面答覆)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時仍然居住於共用露台及廁所的“改建一人單位”的獨居長者和長者家庭的數目分別為何；
- (二) 過去3年，上述獨居長者和長者家庭中，成功調遷至獨立單位的數量為何；
- (三) 有否訂立時間表及撥出足夠資源以全面取締此等“改建一人單位”；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 (四) 會否考慮讓目前仍然居住於此等“改建一人單位”的獨居長者和長者家庭重新輪候公屋，以便透過公屋輪候冊編配獨立小型單位？

# 初 稿

Bus-bus interchange

#(18) 陳偉業議員 (書面答覆)

鑑於，有部分巴士公司均有提供巴士轉乘計劃，不但改善巴士網絡的覆蓋範圍，同時亦令巴士乘客受惠。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有何具體方法鼓勵巴士公司推行更多巴士轉乘計劃；若有，詳情及進度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二) 當局有否建議巴士公司於青馬大橋實施巴士轉乘計劃，令市民節省車資及時間；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 (三) 由於目前有巴士公司能提供免費巴士轉乘計劃（如：城門隧道），當局有否建議巴士公司於其他地方（如：西區海底隧道），提供免費巴士轉乘計劃，以惠市民；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初 稿

Provision of telecommunications service in the venue  
for holding ITU Telecom Asia 2002

#(19) 單仲偕議員 (書面答覆)

據悉，國際電信聯盟（“聯盟”）在本年12月初於香港會議展覽中心舉辦2002年亞洲電信展，並負責管理會場的電訊網絡系統。在展覽期間，聯盟指定的一家固定網絡供應商（“固網商”）可優先使用會場的電訊網絡互連設施及向各參展商提供一套標準的收費電訊服務。除非該固網商提供的電訊服務未能應付參展商的需求，否則聯盟並不容許其他固網商向參展商提供收費的電訊服務。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是否知悉聯盟作出上述安排及規定的原因；
- (二) 有否評估上述安排及規定有否違反公平原則及減少參展商就展覽所需的電訊服務的選擇；若有，結果為何；及
- (三) 有否評估上述安排及規定有否對香港作為亞洲電訊樞紐的形象造成負面影響；若有，結果為何？

# 初 稿

Crimes at carparks

#(20) 劉江華議員 (書面答覆)

有關停車場的保安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 3 年，當局接獲各公共屋邨停車場的罪案數字分別為何；請分類列出；
- (二) 上述數字有否顯示發生於停車場的個案有上升的趨勢；若是，當局有否檢討原因為何；
- (三) 現時各公共屋邨停車場是否均裝有 24 小時閉路電視監測系統；若否，已裝有的數字為何；及
- (四) 當局會否考慮規定本港所有停車場均需設有 24 小時監察系統以加強保安；若否，原因為何？